

PDF Eraser Free 台中市經貿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第三次理事會討論議案

壹、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98 年 7 月 30 日（星期四）下午 4 時

貳、開會地點：本會會址(台中市西屯區環中路二段 11 號)

參、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肆、討論提案：

案由：因執行重劃業務需要，部分業務擬委託專業人士或法人辦理，並授權理事長與受託專業人士或法人簽訂委辦合約，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本區重劃會章程第 18 條第 1 項規定辦理。
- 二、本區各項重劃業務之執行，依據重劃會章程第 18 條第 1 項規定委由金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該公司指定之人士辦理。準此，本區各項重劃業務（除重劃工程施工外）委託單位及項目如下：
 - 1.擬定都市計畫細部計畫、分配設計及宗地負擔之計算、編製土地分配清冊、他項權利清冊、三七五租約清冊、重劃前土地清冊等委由逢開發有限公司辦理。
 - 2.重劃範圍勘選核定、徵求地主同意重劃、研擬重劃計畫書核定、地價換算、土地點交、重劃費用證明書之核發、財務結算、製作重劃報告書等委由金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辦理。
 - 3.測量、地籍整理及地上物查估作業委由精開發有限公司辦理。
 - 4.重劃前、後地價之查估及擬議委由利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辦理。
 - 5.重劃工程規劃設計已委由京開發顧問有限公司辦理。
 - 6.公共設施工程監造實施計畫之研擬及報核委由和工程顧問(股)公司辦理。

辦法：說明二所列委辦項目及委辦單位授權理事長與委辦單位簽訂委辦合約書。

決議：經出席理事全體同意照辦法通過，惟第一款至第四款委辦重劃作業費用總額不得超過本區重劃計畫書第柒項所載重劃作業費總額。

PDF Eraser 科經貿自辦市地重劃區第三次理事會簽到簿



一、時間：98年7月30日（星期四）下午4時

二、地點：本會會址(台中市西屯區環中路二段11號)

三、出席人員：

職稱	姓名	簽名處	職稱	姓名	簽名處
理事長	陳熙	陳熙	理事	蔡哲	蔡哲
理事	陳文	陳文	理事	張和	張和
理事	萬明	萬明	理事	廖川	廖川
理事	陳吉	陳吉	理事	江正	江正
理事	林庸	林庸	理事	顧家	顧家
理事	李佃	李佃	理事	普博投資有限公司	普博投資有限公司
理事	趙煌	趙煌			

四、列席人員：

單位	姓名	簽名處	單位	姓名	簽名處
本重劃會顧問	台灣省台中農田水利會	林佃			